

本資料由 (上櫃公司) 5523 豐謙 公司提供

序號	4	發言日期	110/07/29	發言時間	19:56:44
發言人	陳瓊妃	發言人職稱	財務經理	發言人電話	04-23262593
主旨	代子公司宏都阿里山國際開發公司公告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所簽定之「民間參與投資經營阿里山森林鐵路及阿里山森林遊樂區案興建暨營運契約」及簽訂設定地上權契約，全部終止				
符合條款	第 10 款	事實發生日	110/07/29		
說明	<p>1. 契約或承諾終止日期:NA</p> <p>2. 契約或承諾內容:</p> <p>一、阿里山森林鐵路相關設施及沿線各場站之營運與維護。</p> <p>二、北門車站多目標使用車站相關設施之興建及營運。</p> <p>三、阿里山森林遊樂區觀光旅館及其相關附屬設施之興建及營運。</p> <p>3. 契約或承諾相對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p> <p>4. 與公司關係:無</p> <p>5. 終止之原因:簽署和解筆錄終止訴訟。</p> <p>6.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p> <p>一、兩造當事人以原始投入成本及應負擔之履約成本，協議和解金額。</p> <p>二、本公司於以前年度已對該契約項目內之營運資產、開發權利金及履約保證金等評估資產減損及提列損失。待和解約定事項完成後認列相關損益。</p> <p>三、本公司之北門車站飯店營運權終止，未來主要經營業務項目，尚待全體股東決議。</p> <p>7. 其他應敘明事項:</p> <p>(1) 尚未收到法院核發之和解筆錄。</p> <p>(2) 契約或承諾終止日期:依和解筆錄記載</p>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